



# 同 意 書

立同意書人

同意往生者

骨灰實施海域拋灑，若發生任何糾紛損害權益者，願負一切責任，恐口無憑，特立本同意書乙紙為證。

此致

高雄市殯葬管理處

立同意書人(親屬)：

簽章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與往生者關係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海葬出入港名單(出海日期： 年 月 日、參加故：

先生/女士海葬禮拜)

項次	姓名	身分證字號	出生年月日	地址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11				
12				
13				
14				
15				
16				
17				
18				